

澎湖縣澎湖地政事務所 114 年度辦理約用人員僱用報名切結書

本人確實無下列情事以為甄選之報名：

- (一) 個人資料涉及偽造文書等不法情事。
- (二) 人員頂替情事。
- (三) 經營商業、投資營利事業、兼職行為或登記為公司(行號)負責人。
- (四) 其他：

特此切結書，資證明無違反上列規定，如有違上列事實者，願付一切法律責任，撤銷錄取資格並繳回已撥付之款項。

具切結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